

簡介

殘疾人士在步向獨立生活的過程中，例如在工作上、學習上、自我照顧、復康治療等，都需要一些額外的經濟幫助。有見及此，本會遂成立「展能基金」，旨在透過免息貸款向殘疾人士提供經濟援助，協助購置各類復康器材、家居改裝、手術及醫療器材、與工作有關的進修課程等，以達至獨立生活的目標。

基金宗旨

以免息貸款形式向經濟上有困難的殘疾人士提供經濟援助，協助他們過獨立生活，並提高其個人生活質素。

申請資格

各類殘疾人士、長期病患者及發展障礙人士均可申請。

資助項目

本港製造或市面購買的各類器材均可申請貸款，其中包括汽車、輪椅、電動輪椅、視障/聽障輔助器材、電腦、家居改裝等；復康器材如義肢；各類植入手術裝置如人工耳蝸、心臟支架、人工關節等；各類有助殘疾人士學習或工作上的訓練、治療及進修等各方面亦可申請。

擔保人資格

每項申請均需有擔保人，擔保人須以個人名義作擔保，配偶不能作擔保人。擔保人年齡須21以上，每月有固定收入或銀行存款高於貸款額，擔保人在申請人未能清還貸款時，須代申請人清還全部款項。



貸款方式

在同一時期內，每位申請人的最高貸款額為港幣七萬元正，本會可按實際需要批核部份申請額。

還款方式

最長還款期為四十八個月，每月之還款額視申請人之經濟情況而定，申請人需以自動轉賬或支票形式，按月清還所貸之款額。

申請方法

- 可於本會網站下載表格或向本會索取申表格，填妥後連同所需文件交回本會。
- 申請人須到本會與評估工作員面見，以證明還款能力及購買之儀器有助申請人過獨立生活。
- 所有申請將交由展能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核，該委員會有權接納或否決任何申請。

申請表格下載網址

ilf.emv.org.hk

備註

1. 18 歲以下，智障或在學人士，須由父母或監護人代為申請。
2. 申請人須把填妥之申請表，連同下列文件一併寄交本會：
 - 申請人及擔保人的身份証影印本
 - 申請人及擔保人在過去半年內之收入證明如稅單、糧單或銀行存摺影印本
 - 輔助器材報價單
 - 申請人之傷津證明或有關醫療報告
3. 每項申請平均需時六星期，若有特別情況，本會將作特別安排。
4. 在獲管理委員會批准貸款後，申請人須在三個月內購置所需器材。
5. 申請人如有特殊情況，展能基金管理委員會將作個別考慮。
6. 本會保留修改本細則之權利。



聯絡方法

工程及醫療義務工作協會

九龍石硤尾邨44座平台207-212室

電話：27768569 傳真：27881194

網址：<http://ilf.emv.org.hk>

聯絡電郵：ilf@emv.org.hk



展能基金

Independent Living Fund

各類殘疾人士
長期病患者
發展障礙人士
均可申請

贊助機構

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
余兆麒殘疾人士基金
馬登基金
鄭中邦慈善基金
高克正慈善基金
免稅品店慈善基金
九龍尖沙咀東區扶輪社